# Disclosure

(7)行权安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期行权起始日为2024年11月25日, 行权终止日为2025年11月24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 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 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作为激励对象在股票期权 行权前发生减持股票行为,则按照《证券法》中对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 减持交易之日起推迟6个月对股票期权行权。

行权所得股票可干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8)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 期权数量 (份)	本次可行权 期权数量 (份)	本次可行权期 权数量占股票 期权总数比例 (%)	占授予时总 股本比例 (%)	本次可行权股 票期权占当前 总股本比例 (%)
1	核心1	核心骨干(合计97人)		738,491	11.25	0.35	0.34
	合计			738,491	11.25	0.35	0.34
注.	上述辛	R分会计数 5	夕田细	数直接相	加之和在目	⊒数 トカロ	右差导 玄

五人所致

(1)授予日:2021年12月7日

-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 (2)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866,695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40%:
- (3)解除限售人数,245人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解除限售 Q票数量(股) 比例(%) 曹倩 69.850 27.940 0.43 0.01 应高峰 董事/财务负责 人/董事会秘书 0.01 0.41 董事 24,588

五人所致 注:公司已于2024年5月20日完成第五届董事会换届工作,曹倩不再担任

注: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

2、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1)授予日:2022年10月28日

(2)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184,622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3)解除限售人数:97人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姓名

序号

注: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 万人所致

0票数量(股

上股票总数

六、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及解除限售条件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 核查后认为:除部分已离职的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及解除限售条件外,公司及 其余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行权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 就。 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

拟办理行权及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 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 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等待期/限售期届满后

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及首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 售的相关事官。

#### 七、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

会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期权授予目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 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 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 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

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 为准,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行权事项,本次 解除限售事项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 《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 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等待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等待期及限 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即将届满,可行权及解除限售比例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 定: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等待期行权条件与预 習授予部分第二个等待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 公司本次行权事项及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尚需待等待期/限售期满、依法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并按昭《管理办法》《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手续:公司太 次行权事项、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的行权股票来源、行权方式、行权/解除限售激 励对象、可行权/解除限售数量及行权价格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计划》 等相关规定。

## 九、其他事项

根据《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之"第八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励计划的处理"的相关规 定,若在本次行权/解禁登记完成之前,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根据《激励 计划》需做调整的,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 十、上网公告附件

(一)《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三)《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历次调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简称:美诺华 证券代码:603538 公告编号:2024-116

###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
- 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04.394份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 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2,572股,11.215元/股
-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04,700股,6.57元/股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诺华")2024年

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24名激励对象已离 职,根据《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草案)》(以下简称 "《2021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受但尚未行权的股 票期权合计104,394份,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 制性股票合计42,572股,回购价格为11.21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 2、由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 "《2024年激励计划》") 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4.700股,回购价格为6.57元/ 股, 回购资金总额合计687, 879元。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至实际注销/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前,如 果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配股等

影响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将按照《2021年激励计

划》和《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回购数量进行调整。本事项

已分别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相关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1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 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9,2021-091. 2、2021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万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干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 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 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3、2021年11月19日至2021年11月29日期间,公司通过内部公司公告栏公

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务。截至公示期结束,公司 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或异议。公司 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 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 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 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1-098。 4、公司对本次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

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了《宁波美诺 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 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99。 5、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 

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5月18日-2021年11月18日,以下简称"自

案》、《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 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 体披露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 6、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公司向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

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

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由于2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根 据《2021年激励计划》和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 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及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 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327人调 整为302人、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仍为386.506万份、授予价格仍为 32.26元/份,限制性股票总数仍为173.494万股,授予价格仍为16.13元/股;预留 股票期权仍为112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仍为2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

7、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干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公司向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 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上述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 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8、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后,另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

愿放弃参与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根据《2021年激励计划》和公司2021年第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及股票期

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2021-104。

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99人,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 386.506万份调整为385.444万份,授予价格仍为32.26元/份,限制性股票总数 由173.494万股调整为172.786万股,授予价格仍为16.13元/股;预留股票期权 仍为112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仍为28万股。 9、2021年12月30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85.444万份股票期权 及172.786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 成相关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 更登记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10、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及预留 部分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数量与价格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 期权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数量与价格。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068、2022-069。

11、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议案》,公司独 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086-2022-088 12、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议案》。监事会 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1-087。 13、2022年11月23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391,165股限制性股

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1。

14、2022年11月25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564,662份股票期 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2。

15、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 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94、2022-097。

16、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 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

17、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2,2022-104。 18、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19、2023年1月5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 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 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20、2023年1月16日起,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进入第一个行权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3-003。 21、2023年2月24日,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98 038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22、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3、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24、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

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及限 制性股票计划业绩指标基数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2023-077、

25、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 《关于调整2021年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计划业绩指标基数的议 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信息,公告编号: 2023-090 26、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 条件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 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7、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 条件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 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28、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3,2023-105。 29、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30、2023年11月30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 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 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31、2023年12月15日起,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 予股票期权进入第一个行权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3-111。

32、2024年1月5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 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 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2。 33、2024年1月16日起,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进入第二个行权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4-004。 34、2024年1月29日,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56 056股 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管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35、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 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36、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5 37、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条 牛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 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 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 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2024-115、2024-116。 38、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条 件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 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 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 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2024-115、2024-116。

(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干〈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 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2、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 > 的议案 》、《 关于 <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并对 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 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

3、2024年4月30日至2024年5月13日期间,公司通过内部公司公告栏公示 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务。截至公示期结束,公司未 收到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或异议。公司监 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2024年激励计划》确定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 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 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4、公司对本次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

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2023年10月30日-2024年4月29日,以下简称"自查

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了《宁波美诺华 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 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 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的 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6、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向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 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 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 露的公告。 7、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

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向2024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监事会 对上述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 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8、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后,另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

愿放弃参与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根据《2024年激励计划》和公司2023年年 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及限制性股票数 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345人,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542.40万股调整为539.90万股 授予价 格仍为6.59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仍为123.60万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总数量调整为663.50万股。 9、2024年6月26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539,90万股限制性股票

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2-10、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案》,同意公司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6.5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 11、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干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

案》,同意公司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6.5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

12、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干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

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2024-116。 13、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

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2024-116。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

及资金来源 (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之"第八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 励计划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的规定:"(二)激 励对象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其已行权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 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 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1.激励对象主动辞职:

将相应进行调整)

2、激励对象绩效考核评价未达标或无法胜任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

3、劳动合同期满,非公司过错导致的激励对象主动要求不再续约的: 4、激励对象因其他个人原因被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 鉴于2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

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股票期权共计104,394份;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计42,572股,回购价格为11.21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477,444.98元(实际 回购时,如果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存在调整,则回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 整)。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之"第八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本激 励计划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的规定:"(二)激 励对象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 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1、激励对象主动辞职:

2、激励对象绩效考核评价未达标或无法胜任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 3、劳动合同期满,非公司过错导致的激励对象主动要求不再续约的;

4、激励对象因其他个人原因被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 鉴于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 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 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4,700股,回购价格为6.57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 687,879元(实际回购时,如果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存在调整,则回购资金总额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相应减少

147.272股,变更为218.603.861股

	30X.III. ( /IX. )	FLI51 ( 70 )	90X.18E ( /I)2. /	30X.III. ( /IIX. )	FGD1(70)
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2,889	2.97	-147,272	6,345,617	2.90
其中:股权激励股 份	6,492,889	2.97	-147,272	6,345,617	2.90
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	212,258,244	97.03	0	212,258,244	97.10
总股本	218,751,133	100.00	-147,272	218,603,861	100.00
注:本次变动	前总股本数	量为最近	一次工商登记数	据。	
ロローキッケッチを下	立の人別で田田	나 나 나 다니	シナやドウロンプロロキリや	いませんと	ヨガカ見くから

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广大股东的权益。本 次事项所涉及的最终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 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审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同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

慎审核后认为:本次取消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回购注销 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年 激励计划》、《2024年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 监事会同意: 1. 取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4名激励对象

的激励资格,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04,394份;回购注销 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572股,回购价格为11.215元。 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477,444.98元(实际回购时,如果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存 在调整,则回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整)。 2、取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6名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

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4,700股,回购价格为 6.57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687,879元(实际回购时,如果回购价格、回购数 量存在调整,则回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4-117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 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召 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此事项无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一)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2021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24名激励对象已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 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受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04,394份,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 计42,572股,回购价格为11.21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477,444.98元(实际 回购时, 如果回购价格, 回购数量存在调整, 则回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

(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中的6名激励对象已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 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4,700股,回 购价格为6.57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687,879元(实际回购时,如果回购价 格、同购数量存在调整,则同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6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18,751,133股变更为 218,603,861股,注册资本将由218,751,133元变更为218,603,861元。(回购 注销前的公司股份总数为最近一次工商登记数据)

、债权人需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减少注册资本,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 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 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 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 明文件。具体申报要求如下:

1、债权人可采用邮寄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材料为能证明 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复印件。 如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

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 如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交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

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

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 2、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材料邮寄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扬帆路999弄研发园B1号楼

12A层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自2024年11月22日起45天内。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

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联系人:张小青

(4)联系电话:0574-87916065 (5)传直号码:0574-87918601

(6)邮政编码:315048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